# 最新房屋租赁服务合同电子版(十九篇)

来源：网络 作者：逝水流年 更新时间：2024-06-21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房屋租赁服务合同电子...*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房屋租赁服务合同电子版篇一**

承租方\_\_\_\_\_身份证地址号码：\_\_\_\_\_\_\_\_\_\_

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就房屋租赁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一、租赁地点及设施：

1.租赁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房型规格\_\_\_\_\_\_\_\_\_\_居住面积\_\_\_\_\_\_\_\_\_\_平方米

2.室内附属设施：：电器：\_\_\_\_\_\_\_\_\_\_\_\_\_\_\_\_\_\_\_\_\_\_\_：家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租用期限及其约定：

1.租用期限：甲方同意乙方租用\_\_\_\_\_\_\_\_\_\_年自\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2.房屋租金：每月\_\_\_\_\_\_\_\_\_\_元人民币

3.付款方式：按\_\_\_\_\_\_\_\_\_\_\_\_支付，另付押金\_\_\_\_\_\_\_\_\_\_\_\_\_元，租房终止，甲方验收无误后，将押金退还乙方，不计利息。第一次付款\_\_\_\_\_\_\_\_\_\_\_\_元人民币

4.租赁期内的水、电、煤气、电话、有线电视、卫生治安费由乙方支付，物业管理，房屋修缮等费用由甲方支付5.租用期内，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使用权、乙方需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损失。乙方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的乙方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乙方无故拖欠房屋租金达天连续三个月不付所有费用的。

三、双方责任及义务：

1.乙方须按时交纳水、电、煤、电话等费用，并务必将以上费用帐单交给甲方，甲方须监督检查以上费用

2.无论在任何情况下，乙方都不能将押金转换为房屋租金

3.在租用期内，甲方必须确保乙方的正常居住，不得将乙方租用的房屋转租给任何第三者或在租赁期内房租加价

4.租用期满后，乙方如需继续使用，应提前一个月提出，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同等条件下给予优先

5.在租赁期内，甲、乙双方如有一方有特殊情况需解除协议的，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协商后解除本协议

6.乙方入住该物业应保持周围环境整洁做好防火防盗防中毒等安全工作，如发生事故乙方应负全部责任7.乙方不得擅自改变室内结构，并爱惜使用室内设施，若人为损坏的将给予甲方相应赔偿如发生自然损坏，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配合甲方及时给予修复。

四、其它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有关现行法规办理或提交有关仲裁机关进行仲裁。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签字后即行生效。

五、其它说明：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承租方：\_\_\_\_\_\_\_\_\_\_\_\_\_\_\_签约日期：\_\_\_\_\_\_\_\_\_\_\_

**房屋租赁服务合同电子版篇二**

出租方：

承租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结合甲、乙方的实际情况，就房屋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第一条、出租商铺情况

1.1甲方出租给乙方商业房屋的主要情况如下：

①座落位置。

②建筑面积：㎡。

③用途：商用。

④结构：。

⑤楼层：本房屋所在建筑共层，本房屋位于第层。

⑥装修情况：房屋已装修、配套设施完善、设备齐全。

1.2甲方保证本房屋的产权无共有人，出租的房屋不存在权属纠纷。

第二条、租赁用途

2.1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房屋作为乙方商业使用，乙方保证遵守国家和本市有关房屋使用、工商管理和物业管理的规定。

2.2乙方应切实按照合同约定用途合理使用房屋，如使用性质有变更，应于7日内通知甲方并积极与甲方协商变更事宜。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第三条、租赁期限和交付日期

3.1租赁期限为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共计个月。

3.2租赁期满，合同自行终止。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向甲方返还房屋。

3.3若乙方有意续租，应于租赁期限届满前30天书面通知甲方，双方协商另行签订租赁合同。

第四条、租金、支付方式和限期

4.1甲、乙双方约定，租金总计为人民币大写元整。

4.2乙方在合同签订之日一次性付清所有租金。

4.3乙方支付租金的方式如下：乙方可使用转账或现金方式支付房租。甲方应在收到租金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供正式收据。

第五条税、费承担

5.1乙方因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产生的水费、电费、供暖费、物业管理费、垃圾清运费、污水排放费等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5.2乙方在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中产生的其他费用由乙方按照实际发生金额自行缴纳。

第六条、保证金和其他费用

6.1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交付房屋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房屋租赁保证金，保证金为人民币元。甲方收取保证金后应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租赁关系终止时，甲方收取的房屋租赁保证金除用以偿还甲方代乙方支付的本合同约定由乙方承担的费用及损坏赔偿外，剩余部分无息归还乙方。

6.2租赁期间，使用房屋所发生的房屋和设备日常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房屋结构维修由甲方承担。

第七条、房屋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7.1租赁期间，乙方发现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15日内维修完毕。市政工程、道路和设施维修或公共部分维修所造成的影响除外。

7.2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毁损灭失的，乙方应负责维修或赔偿。乙方拒不维修，甲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7.3租赁期间，甲方保证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处于正常的可使用状态。甲方对该房屋进行检查、养护，应提前2日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以配合。甲方应减少对乙方使用该房屋的影响。

7.4除本合同附件3外，乙方另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须按规定向有关部门审批的，由甲方委托乙方报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乙方增设附属设施设备的维修责任由乙方负责。

7.5乙方保证按本合同规定合法使用该房屋，不得擅自改变使用性质。

7.6乙方保证不在该房屋内存放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室内存放的危险物品。否则，如该房屋及附属设施因此受损，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7.7乙方负责房屋内的财产安全及其单位员工的人身安全，租赁期内，因在房屋内发生的事故，包括但不限于斗殴、火灾、烟雾、水浸或任何物质的溢漏等造成的人身、财产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处理。

7.8乙方须服从小区物业管理部门及业主管理。

7.9乙方在经营或装修过程中，不得影响周围居民的正常生活，如因乙方行为不当造成恶劣影响及周围居民的投诉等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概不负责。

7.10乙方根据甲方指定的测绘范围界限进行隔断经营，如不隔断造成一切纠纷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房屋返还时的状态

8.1除甲方同意乙方续租外，乙方应在本合同期满次日向甲方返还房屋。未经甲方同意逾期返还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合同所约定租金标准的1.5倍向甲方支付该房屋占用使用费。

8.2乙方返还该房屋应当符合正常使用状态。返还时，应经甲方验收认可，并相互结清各自应当承担的费用。

8.3属于乙方的家具、电器等设备由乙方负责搬走;否则视为乙方的遗弃物，甲方有权处置;因此产生的清理费用等由乙方承担。乙方增加的装修不得拆除。

第九条、转租、转让和交换

9.1租赁期内，乙方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可将该房屋部分或全部转租给他人。

9.2乙方转租该房屋，应按规定与受租方订立书面的转租合同。

9.3在租赁期内，乙方将该房屋转让给他人承租或与他人承租的房屋进行交换，必须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转租或交换后，该房屋的实际使用人应与甲方变更租赁合同。

9.4在租赁期内，甲方如需出售该房屋，应提前15日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之日起15日内搬离，将该房屋返还甲方。甲方出售本房屋给第三人后，剩余租期的租金应返还乙方。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

第十条、解除本合同的条件

10.1租赁期满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解除，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①.该房屋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依法提前收回的;

②.该房屋因社会公共利益被依法征用的;

③.该房屋因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列入房屋拆迁许可范围的;

④.该房屋毁损、灭失或者被鉴定为危险房屋的。

10.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守约方可书面通知对方解除本合同。违约方应向对方按月租金的4倍支付违约金。因违约行为给对方造成的损失数额大于违约金的，违约方还应赔偿差额部分：

①.甲方未按时交付该房屋，经乙方催告后15日内仍未交付的;

②.甲方交付的该房屋不符合本合同的约定，致使不能实现租赁目的的;或甲方交付的房屋存在缺陷、危及乙方安全的。

③.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改变房屋用途，致使房屋损坏的;

④.因乙方原因造成房屋主体结构损坏的;

⑤.乙方擅自转租、出借房屋、与他人交换各自承租房屋等的;

⑥.乙方逾期支付租金5日以上的。

第十一条、违约责任

11.1乙方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或者超出甲方书面同意的范围和要求装修房屋或者增设附属设施的，甲方可以要求乙方恢复房屋原状。

11.2租赁期满前，非本合同约定情形，乙方擅自退租的，应向甲方支付4个月的租金做为赔偿，甲方可从租赁保证金中直接扣除，保证金不足抵扣的，不足部分则由乙方另行支付。乙方已付清全部租金的，剩余租金应退还乙方

11.3乙方保证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合法经营，保证不在本房屋内从事任何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事情、不得违法经营从事违法活动;乙方使用房屋应符合消防安全条例;若乙方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而受到政府部门的处罚，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承担全部损失。

11.4若乙方在房屋内从事违法活动而受到政府部门的处罚，甲方有权提前终止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免责条款

因不可抗力原因，任何一方均可以书面通知对方并提供相关机关确任的不可抗力证明材料后依法解除本合同，而无需承担任何责任。不可抗力指无法预料、无法克服的所有自然灾害和意外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地震、洪灾，火灾、罢工、重大疫情、城市公共设施停止运转、战争等。

第十三条其他约定条款

13.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按印或盖章后立即生效。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持贰份，乙方持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13.2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本合同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本合同及其补充条款和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铅印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13.3甲、乙双方在签署本合同时，对各自的权利、义务、责任清楚明白，并愿按合同规定严格执行。如一方违反本合同，另一方有权按本合同规定索赔。

13.4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由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甲方：

委托代理人：

地址：

联系方式：

乙方：

身份证号码：

住所地：

联系方式：

签约日期：年月日

签约地点：

**房屋租赁服务合同电子版篇三**

房屋租赁服务合同

甲方(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甲方将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承租甲方房屋事宜，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保证所出租的房屋符合国家对租赁房屋的有关规定。

第二条 房屋的坐落、面积、装修、设施情况

1.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位于 ;门牌号为 。

2.出租房屋面积共 平方米(建筑面积/使用面积/套内面积)。

3.该房屋现有装修及设施、设备情况详见合同附件一。

该附件作为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交付乙方使用和乙方在本合同租赁期满交还该房屋时的验收依据。

第三条 甲方应提供房产证(或具有出租权的有效证明)、身份证明(营业执照)等文件，乙方应提供身份证明文件。双方验证后可复印对方文件备存。所有复印件仅供本次租赁使用。

第四条 租赁期限、用途

1.该房屋租赁期共 个月。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2.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房屋仅作为 使用。

3.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

乙方如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 个月之前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第五条 租金及支付方式

1.该房屋每月租金为 元(大写 万 仟 佰 拾 元整)。

租金总额为 元(大写 万 仟 佰 拾 元整)。

2.房屋租金支付方式如下： 。

甲方收款后应提供给乙方有效的收款凭证。

第六条 租赁期间相关费用及税金

1.甲方应承担的费用：

租赁期间，房屋和土地的产权税由甲方依法交纳。如果发生政府有关部门征收本合同中未列出项目但与该房屋有关的费用，应由甲方负担。

2.乙方交纳以下费用：

(1)乙方应按时交纳自行负担的费用：

(2)甲方不得擅自增加本合同未明确由乙方交纳的费用。

第七条 房屋修缮与使 用

1.在租赁期内，甲方应保证出租房屋的使用安全。该房屋及所属设施的维修责任除双方在本合同及补充条款中约定外，均由甲方负责(乙方使用不当除外)。

甲方提出进行维修须提前 日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积极协助配合。

乙方向甲方提出维修请求后，甲方应及时提供维修服务。对乙方的装修装饰部分甲方不负有修缮的义务。

2.乙方应合理使用其所承租的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如因使用不当造成房屋及设施损坏的，乙方应立即负责修复或经济赔偿。

乙方如改变房屋的内部结构、装修或设置对房屋结构有影响的设备，设计规模、范围、工艺、用料等方案均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后方可施工。租赁期满后或因乙方责任导致退租的，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甲方有权选择以下权利中的一种：

(1)依附于房屋的装修归甲方所有。

(2)要求乙方恢复原状。

(3)向乙方收取恢复工程实际发生的费用。

第八条 房屋的转让与转租

1.租赁期间，甲方有权依照法定程序转让该出租的房屋，转让后，本合同对新的房屋所有人和乙方继续有效。

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转租、转借承租房屋。

3.甲方出售房屋须在 个月前书面通知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

1.双方可以协商变更或终止本合同。

2.甲方有以下行为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不能提供房屋或所提供房屋不符合约定条件，严重影响居住。

(2)甲方未尽房屋修缮义务，严重影响居住的。

3.房屋租赁期间，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出租房屋;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转租、转借承租房屋。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拆改变动房屋结构。

(3)损坏承租房屋，在甲方提出的合理期限内仍未修复的。

(4)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改变本合同约定的房屋租赁用途。

(5)利用承租房屋存放危险物品或进行违法活动。

(6)逾期未交纳按约定应当由乙方交纳的各项费用，已经给甲方造成严重损害的。

(7)拖欠房租累计 个月以上。

4.租赁期满前，乙方要继续租赁的，应当在租赁期满 个月前书面通知甲方或电话通知。如甲方在租期届满后仍要对外出租的，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

5.租赁期满合同自然终止。

6.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合同终止。

第十条 房屋交付及收回的验收

1.甲方应保证租赁房屋本身及附属设施、设备处于能够正常使用状态。

2.验收时双方共同参与，如对装修、器物等硬件设施、设备有异议应当场提出。当场难以检测判断的，应于 日内向对方主张。

3.乙方应于房屋租赁期满后，将承租房屋及附属设施、设备交还甲方。

4.乙方交还甲方房屋应当保持房屋及设施、设备的完好状态，不得留存物品或影响房屋的正常使用。对未经同意留存的物品，甲方有权处置。

第十一条 甲方违约责任处理规定

1.甲方因不能提供本合同约定的房屋而解除合同的，应支付乙方本合同租金总额 %的违约金。甲方除应按约定支付违约金外，还应对超出违约金以外的损失进行赔偿。

2.如乙方要求甲方继续履行合同的，甲方每逾期交房一日，则每日应向乙方支付日租金 倍的滞纳金。甲方还应承担因逾期交付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3.由于甲方怠于履行维修义务或情况紧急，乙方组织维修的，甲方应支付乙方费用或折抵租金，但乙方应提供有效凭证。

4.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提前收回房屋的，应按照合同总租金的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该承担赔偿责任。

5.甲方因房屋权属瑕疵或非法出租房屋而导致本合同无效时，甲方应赔偿乙方损失。

第十二条 乙方违约责任

1.租赁期间，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收回该房屋，乙方应按照合同总租金的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直至达到弥补全部损失为止。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房屋转租、转借给他人使用的;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拆改变动房屋结构或损坏房屋;

(3)改变本合同规定的租赁用途或利用该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4)拖欠房租累计 个月以上的。

2.在租赁期内，乙方逾期交纳本合同约定应由乙方负担的费用的，每逾期一天，则应按上述费用总额的 %支付甲方滞纳金。

3.在租赁期内，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中途擅自退租的，乙方应该按合同总租金 %的额度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如逾期支付租金,每逾期一日,则乙方须按日租金的 倍支付滞纳金。

5.租赁期满，乙方应如期交还该房屋。乙方逾期归还，则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原日租金 倍的滞纳金。乙方还应承担因逾期归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十三条 免责条件

1.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的损失，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因国家政策需要拆除或改造已租赁的房屋，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的，互不承担责任。

3.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照实际使用时间计算，不足整月的按天数计算，多退少补。

4.不可抗力系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第十四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或申请调解;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按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以下两种方式只能选择一种)：

1.提请 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六条 其他约定事项 。

第十七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

第十八条 本合同及附件一式 份，由甲、乙双方各执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出租方(公章)： 承租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

现有设施、设备情况清单

本《设施清单》为 (甲方)同 (乙方)所签订的编号为租房合同的附件。

甲方向乙方提供以下设施、设备：

一、燃气管道 [ ]

二、暖气管道 [ ]

三、热水管道 [ ]

四、燃气热水器 [ ] 型号：

电热水器 [ ] 型号：

五、空调 [ ]型号及数量：

六、家具 [ ]型号及数量：

七、电器 [ ]型号及数量：

八、水表现数： 电表现数： 燃气表现数：

九、装修状况：

十、其它设施、设备：

第十九条、特别补充约定：

甲方(签章)：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房屋租赁服务合同电子版篇四**

出租人

证件类型及编号：

承租人

证件类型及编号：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房屋租赁的有关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房屋基本情况

房屋坐落于\_\_市区街道办事处，建筑面积平方米。

房屋权属状况：甲方持有，房屋所有权证书编号：或房屋来源证明名称：，房屋所有权人姓名或名称：，房屋已设定了抵押。

第二条房屋租赁情况及登记备案

租赁用途：如租赁用途为居住的，居住人数为：，最多不超过人。

如租赁用途为居住的，甲方应自与乙方订立本合同之日起7日内，到房屋所在地的社区来京人员和出租房屋服务站办理房屋出租登记手续。对多人居住的，乙方应将居住人员情况告知甲方，甲方应建立居住人员登记簿，并按规定报送服务站。本合同变更或者终止的，甲方应自合同变更或者终止之日起5日内，到房屋所在地的社区来京人员和出租房屋服务站办理登记变更、注销手续。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居住人员发生变更的，乙方应当自变更之日起2日内告知服务站，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居住人员中有外地来京人员的，甲方应提供相关证明，督促和协助乙方到当地公安派出所办理暂住证居住人员中有境外人员的，应自订立本合同之时起24小时内到当地公安派出所办理住宿登记手续。

租赁用途为非居住的，甲方应自订立房屋租赁合同之日起30日内，到房屋所在地的房屋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房屋租赁合同备案手续。

第三条租赁期限

房屋租赁期自年月日至年月日，共计年

个月。甲方应于年月日前将房屋按约定条件交付给乙方。《房屋交割清单》经甲乙双方交验签字盖章并移交房门钥匙及后视为交付完成。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甲方有权收回房屋，乙方应按照原状返还房屋及其附属物品、设备设施。甲乙双方应对房屋和附属物品、设备设施及水电使用等情况进行验收，结清各自应当承担的费用。

乙方继续承租的，应提前日向甲方提出续租要求，协商一致后双方重新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第四条租金及押金

租金标准及支付方式：元/，租金总计：人民币元整

支付方式：，押付，各期租金支付日期：，，.

押金：人民币元整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房屋租赁押金除抵扣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租金，以及乙方应当承担的违约赔偿责任外，剩余部分应如数返还给乙方。

第五条其他相关费用的承担方式

租赁期内的下列费用中，由甲方承担，由乙方承担：水费电费电话费电视收视费供暖费燃气费物业管理费房屋租赁税费卫生费上网费车位费室内设施维修费费用。

本合同中未列明的与房屋有关的其他费用均由甲方承担。如乙方垫付了应由甲方支付的费用，甲方应根据乙方出示的相关缴费凭据向乙方返还相应费用。

第六条房屋维护及维修

甲方应保证房屋的建筑结构和设备设施符合建筑、消防、治安、卫生等方面的安全条件，不得危及人身安全承租人保证遵守国家、\_\_市的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房屋所在小区的物业管理规约。租赁期内，甲乙双方应共同保障房屋及其附属物品、设备设施处于适用和安全的状态：

1、对于房屋及其附属物品、设备设施因自然属性或合理使用而导致的损耗，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日内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因维修房屋影响乙方使用的，应相应减少租金或延长租赁期限。

2、因乙方保管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房屋及其附属物品、设备设施发生损坏或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或承担赔偿责任。

第七条转租

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以外，乙方需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方可在租赁期内将房屋部分或全部转租给他人，并就受转租人的行为向甲方承担责任。

第八条合同解除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本合同自行解除。

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1、迟延交付房屋达日的。

2、交付的房屋严重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影响乙方安全、健康的。

3、不承担约定的维修义务，致使乙方无法正常使用房屋的。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房屋：

1、不按照约定支付租金达日的。

2、欠缴各项费用达元的。

3、擅自改变房屋用途的。

4、擅自拆改变动或损坏房屋主体结构的。

5、保管不当或不合理使用导致附属物品、设备设施损坏并拒不赔偿的。

6、利用房屋从事违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或者妨碍他人正常工作、生活的。

7、擅自将房屋转租给第三人的。

第九条违约责任

甲方有第八条第三款约定的情形之一的，应按月租金的%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乙方有第八条第四款约定的情形之一的，应按月租金的%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并可要求乙方将房屋恢复原状或赔偿相应损失。

租赁期内，甲方需提前收回房屋的，或乙方需提前退租的，应提前日通知对方，并按月租金的%向对方支付违约金甲方还应退还相应的租金。

因甲方未按约定履行维修义务造成乙方人身、财产损失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甲方未按约定时间交付房屋或者乙方不按约定支付租金但未达到解除合同条件的，以及乙方未按约定时间返还房屋的，应按标准支付违约金。

第十条合同争议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或按照另行达成的仲裁条款或仲裁协议申请仲裁。

第十一条其他约定事项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份，其中甲方执份，乙方执份，执份。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取书面形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附件与

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出租人签章：承租人签章：

年月日年月日

联系方式：联系方式：

**房屋租赁服务合同电子版篇五**

出租方：承租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甲方将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承租甲方房屋事宜，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保证所出租的房屋符合国家对租赁房屋的有关规定。

第二条房屋的坐落、面积、装修、设施情况

1、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位于门牌号为

2、出租房屋面积共平方米。

3、该房屋现有装修及设施、设备情况详见合同附件。该附件作为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交付乙方使用和乙方在本合同租赁期满交还该房屋时的验收依据。

第三条甲方应提供房产证、身份证明等文件，乙方应提供身份证明文件。双方验证后可复印对方文件备存。所有复印件仅供本次租赁使用。

第四条租赁期限、用途

1、该房屋租赁期共个月。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2、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房屋仅作为使用。

3、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乙方如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个月之前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第五条租金及支付方式

1、该房屋每月租金为元。租金总额为\_\_\_元。

2、房屋租金支付方式如下：甲方收款后应提供给乙方有效的收款凭证。

第六条租赁期间相关费用及税金

1、甲方应承担的费用：

租赁期间，房屋和土地的产权税由甲方依法交纳。如果发生政府有关部门征收本合同中未列出项目但与该房屋有关的费用，应由甲方负担。

2、乙方交纳以下费用：

乙方应按时交纳自行负担的费用。

甲方不得擅自增加本合同未明确由乙方交纳的费用。

第七条房屋修缮与使用

1、在租赁期内，甲方应保证出租房屋的使用安全。该房屋及所属设施的维修责任除双方在本合同及补充条款中约定外，均由甲方负责。甲方提出进行维修须提前日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积极协助配合。乙方向甲方提出维修请求后，甲方应及时提供维修服务。对乙方的装修装饰部分甲方不负有修缮的义务。

2、乙方应合理使用其所承租的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如因使用不当造成房屋及设施损坏的，乙方应立即负责修复或经济赔偿。乙方如改变房屋的内部结构、装修或设置对房屋结构有影响的设备，设计规模、范围、工艺、用料等方案均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后方可施工。租赁期满后或因乙方责任导致退租的，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甲方有权选择以下权利中的一种：

依附于房屋的装修归甲方所有。

要求乙方恢复原状。

向乙方收取恢复工程实际发生的费用。

第八条房屋的转让与转租

1、租赁期间，甲方有权依照法定程序转让该出租的房屋，转让后，本合同对新的房屋所有人和乙方继续有效。

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转租、转借承租房屋。

3、甲方出售房屋，须在个月前书面通知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第九条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

1、双方可以协商变更或终止本合同。

2、甲方有以下行为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不能提供房屋或所提供房屋不符合约定条件，严重影响居住。

甲方未尽房屋修缮义务，严重影响居住的。

3、房屋租赁期间，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出租房屋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转租、转借承租房屋。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拆改变动房屋结构。

损坏承租房屋，在甲方提出的合理期限内仍未修复的。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改变本合同约定的房屋租赁用途。

利用承租房屋存放危险物品或进行违法活动。

逾期未交纳按约定应当由乙方交纳的各项费用，已经给甲方造成严重损害的。

拖欠房租累计个月以上。

4、租赁期满前，乙方要继续租赁的，应当在租赁期满个月前书面通知甲方。如甲方在租期届满后仍要对外出租的，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

5、租赁期满合同自然终止。

6、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合同终止。

第十条房屋交付及收回的验收

1、甲方应保证租赁房屋本身及附属设施、设备处于能够正常使用状态。

2、验收时双方共同参与，如对装修、器物等硬件设施、设备有异议应当场提出。当场难以检测判断的，应于日内向对方主张。

3、乙方应于房屋租赁期满后，将承租房屋及附属设施、设备交还甲方。

4、乙方交还甲方房屋应当保持房屋及设施、设备的完好状态，不得留存物品或影响房屋的正常使用。对未经同意留存的物品，甲方有权处置。

第十一条甲方违约责任处理规定

1、甲方因不能提供本合同约定的房屋而解除合同的，应支付乙方本合同租金总额%的违约金。甲方除应按约定支付违约金外，还应对超出违约金以外的损失进行赔偿。

2、如乙方要求甲方继续履行合同的，甲方每逾期交房\_\_\_\_日，则每日应向乙方支付日租金倍的滞纳金。甲方还应承担因逾期交付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3、由于甲方怠于履行维修义务或情况紧急，乙方组织维修的，甲方应支付乙方费用或折抵租金，但乙方应提供有效凭证。

4、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提前收回房屋的，应按照合同总租金的%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该承担赔偿责任。

5、甲方因房屋权属瑕疵或非法出租房屋而导致本合同无效时，甲方应赔偿乙方损失。

第十二条乙方违约责任

1、租赁期间，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收回该房屋，看着离婚财产归属协议。乙方应按照合同总租金的%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直至达到弥补全部损失为止。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房屋转租、转借给他人使用的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拆改变动房屋结构或损坏房屋

改变本合同规定的租赁用途或利用该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拖欠房租累计个月以上的。

2、在租赁期内，乙方逾期交纳本合同约定应由乙方负担的费用的，每逾期一天，则应按上述费用总额的%支付甲方滞纳金。

3、在租赁期内，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中途擅自退租的，乙方应该按合同总租金%的额度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如逾期支付租金,每逾期\_\_\_\_日,则乙方须按日租金的倍支付滞纳金。

5、租赁期满，乙方应如期交还该房屋。乙方逾期归还，则每逾期\_\_\_\_日应向甲方支付原日租金倍的滞纳金。乙方还应承担因逾期归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十三条免责条件

1、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的损失，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因国家政策需要拆除或改造已租赁的房屋，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的，互不承担责任。

3、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照实际使用时间计算，不足整月的按天数计算，多退少补。

4、不可抗力系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第十四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争议解决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或申请调解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1、提请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六条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七条本合同自双方签后生效。

第十八条本合同及附件一式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房屋租赁服务合同电子版篇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定本合同。

第一条租赁房屋及附件的名称、数量、质量与用途

房屋座落\_\_\_\_\_\_\_\_\_\_\_路\_\_\_\_\_\_\_\_\_\_\_号，间数\_\_\_\_\_\_\_\_\_\_\_面积\_\_\_\_\_\_\_\_\_\_\_结构\_\_\_\_\_\_\_\_\_\_\_用途\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租赁期限

租赁期共\_\_\_\_\_年零\_\_\_\_\_月，出租方从\_\_\_\_\_\_\_年\_\_\_\_月\_\_\_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承租方使用，至\_\_\_\_\_\_年\_\_\_月\_\_\_日回收。

第三条租金和租金的交纳期限

出租房屋月租金\_\_\_\_\_\_\_\_\_\_\_元，租期租金总额\_\_\_\_\_\_\_\_\_\_\_元。

承租方将租金以\_\_\_\_\_\_\_\_\_\_\_方式，于\_\_\_\_\_\_\_\_\_\_\_付清给出租方。

第四条租赁期间房屋修缮

修缮房屋是出租人的义务。

出租人对房屋及其设备应每隔\_\_\_\_\_\_\_\_\_\_\_月(或年)认真检查、修缮一次，以保障承租人安全和正常使用。

出租人维修房屋时，承租人应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

第五条出租方和承租方的变更

1、在租赁期间，出租方如将出租房屋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

2、出租人出卖房屋，须在3个月前通知承租人。

在同等条件下，承租人有优先购买权。

3、承租方将租用房屋转让给第三方承租使用，必须事先征得出租方的同意并重新签定房屋租赁合同。

4、合同届满，租赁双方及时办理清结。

出租方如需继续承租，应提前\_\_\_\_\_\_\_\_个月与出租方协商续租事宜，原承租方在同等条件下，享有续租优先权。

第六条合同终止

承租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人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1、承租人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的;

2、承租人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承租人拖欠租金累计达六个月的。

租赁合同如因期满而终止时，如承租人到期暂时无法找到房屋，出租人应当酌情延长租赁期限。

如承租方逾期不搬迁，出租方有权向人民法院起诉和申请执行，出租方因此所受损失由承租方负责赔偿。

第七条违约责任

1、出租方未按合同条款的规定向承租人交付合乎要求的房屋的，应偿付违约金\_\_\_\_\_\_\_元;

2、出租方未按时交付出租房屋供承租方使用的，负责偿付违约金\_\_\_\_\_\_\_\_\_\_\_元;

3、出租方未按时(或未按要求)修缮出租房屋的，应偿付违约金\_\_\_\_\_\_\_\_\_\_\_元。

如因此造成承租方人员人身受到伤害或财物受毁的，负责赔偿损失;

4、承租方逾期交付租金的，除仍应及时如数补交外，应支付违约金\_\_\_\_\_\_\_\_\_\_\_元;

5、承租方擅自改变房屋结构，造成承租房屋毁坏的，应负责赔偿;

6、承租方因故终止合同，如由此造成出租方的经济损失，应支付赔偿金\_\_\_\_\_\_\_\_\_\_\_元。

第八条免责条件

1、经有关部门鉴定，租赁期间房屋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毁损和造成承租方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租赁期间，如因市政建设拆迁，该合同自行解除。

第九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当事人在合同中约定从下列两种方式中选择一种：

(一)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其它约定事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一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合同双方各执\_\_\_\_份;合同副本\_\_\_\_\_份，送单位备案。

出租方(章)：承租方(章)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房屋租赁服务合同电子版篇七**

出租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城市房屋租赁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乙方完全了解甲方所出租房屋现状的前提下，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甲方将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承租甲方房屋之事宜，签订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房屋现状

1、租赁房屋座落于济南市槐荫区经一纬九路港商业广场\_\_\_\_\_\_\_\_\_。

2、租赁房屋建筑面积\_\_\_\_\_\_平方米。

3、租赁房屋内已安装水、电设施，已具备使用条件。

第二条租赁期限、用途

1、该房屋租赁期为：\_\_\_\_个月。自\_\_\_\_年\_\_月\_\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_日止。租金按季交纳，由乙方于每季最后一个月底前5天向甲方预交下一季的租金。

2、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房屋仅作为\_\_\_\_\_\_\_\_\_\_\_使用。

3、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

乙方如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三个月之前书面通知甲方，经

甲方书面同意后，可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第三条 租金及支付方式

该房屋每年租金为人民币\_\_\_\_\_\_元(大写：\_\_\_万\_\_\_仟\_\_\_佰\_\_元整)。

租赁期间水电及其他费用

1、乙方应在规定期限内向甲方交纳租赁房屋期间水、电等费用。

逾期五天未交，甲方有权给予停水停电。接水或接电须经水、电管理部门及甲方同意，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2、在租赁期内，如果发生政府有关部门征收本合同未列出项目但与使用该房屋有关的费用，均由乙方支付。

3、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向甲方支付房屋押金\_\_\_\_\_\_\_元整。

待租赁期满，若乙方不存在拖欠甲方费用、破坏房屋设施等违约情形，

甲方在与乙方办理完房屋交接、结清所有费用后全部退还;若乙方存在违约情形，则甲方可直接在房屋押金中抵扣相关费用，若仍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甲方仍可要求乙方继续承担甲方各项损失。

第五条房屋修缮与使用管理

1、在租赁期内，该房屋的正常维修由甲方负责，水电等附属设施的维修由乙方负责(电：闸刀以内，水：阀门以内)。

因乙方管理使用不善造成房屋及其相连设备的损失和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并负责赔偿损失。租赁期间，工商登记管理、防火防盗、门前三包、综合治理及安全、保卫等工作，乙方应执行当地有关部门规定并承担全部责任和服从甲方监督检查，因使用该房屋所引起的人身、财产损害赔偿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2、乙方如改变房屋的内部结构、装修或设置对房屋结构有影响的设备.设计规模、范围、工艺、用料等方案均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后方可施工。租赁期满后或因乙方责任导致退租的，依附于房屋的装修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破坏和拆除。

第六条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

l、双方可以协商变更或终止本合同。

2、房屋租赁期间，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收回出租房屋;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转租、转借承租房屋。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拆改变动房屋结构。

(3)损坏承租房屋，在甲方提出的合理期限内仍未修复的。

(4)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改变本合同约定的房屋租赁用途。

(5)利用承租房屋存放危险物品或进行违法活动。

(6)逾期未交纳按约定应当由乙方交纳的各项费用10天以上。

(7)逾期交纳房租10天以上。

3、租赁期满，合同自然终止。

4、因不可抗力因素或房屋被拆除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合同终止。

5、其他情形。

第七条 房屋交付及收回时验收

1、甲方应保证租赁房屋本身及附属设施处于能够正常使用状态。

2、验收时双方共同参与，如对装修、器物等硬件设施、设备有异

议应当场提出。当场难以检测判断的，应于\_\_\_日内向对方主张。

3、乙方应于房屋租赁期满后，将承租房屋及附属设施、设备交还

甲方。

4、乙方交还甲方房屋应当保持房屋及设施、设备的完好状态，不

得留存物品或影响房屋的正常使用。对未经同意留存的物品，甲

方有权处置。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租赁期间，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收回该房屋，乙方应按照合同总租金的\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直至达到弥补全部损失为止。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房屋转租、转借给他人使用的;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拆改变动房屋结构或损坏房屋;

(3)改变本合同规定的租赁用途或利用该房屋进行违法活动;

(4)逾期未交纳按约定应当由乙方交纳的各项费用10天以上;

(5)逾期交纳房租10天以上。

2、在租赁期内，乙方逾期交纳本合同约定应由乙方负担的费用的，

每逾期一天，则应按上述费用总额的 \_\_\_%支付甲方滞纳金。

3、在租赁期内，乙方未经甲方同意， 中途擅自退租的，乙方应该

按合同总租金的\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

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如逾期支付租金，每逾期一日，则乙方须按日租金的\_\_倍支

付滞纳金。

租赁期满，乙方应如期交还该房屋。乙方逾期归还，则每逾期一

日应向甲方支付原日租金一倍的滞纳金。乙方还应承担因逾期归还

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免责条件

l、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的损失，甲、

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因国家、地方政策等变更或相关行政、执法机关等要求或甲方

进行重新规划、调整等类似原因，需要拆除或改造租赁房屋的，

乙方无条件搬出，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3、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照实际使用时间计算，不足

整月的按天数计算，多退少补。

4、不可抗力系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第十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或申请调解;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依法向租赁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第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方一份，乙方一份，各份具有同等

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房屋租赁服务合同电子版篇八**

甲方(出租人)：

乙方(承租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通过协商，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签订本协议。

一、出租房屋情况

1、甲方自愿将位于 租赁给乙方，作为餐饮、住宿等项目经营使用。

2、乙方实际向甲方租赁的建筑面积为 平方米(以实际测量为准)。

二、房屋租赁期限

该房屋租赁期自 年 月 日(起租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计 年。甲方给予乙方免租金装修期为 个月。

三、租金标准数额

租金按元/年计算，乙方于每年月日前将租金交纳给甲方。甲方保证在合同有效期限内不以任何理由另行调高租金，否则乙方有权拒绝交纳，合同继续履行。

四、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只提供房屋的出租，对乙方经营该房屋所产生的法律、经济和治安、消防等责任问题不负连带责任，但甲方应配合乙方做好上述工作。

2、甲方作为该房屋的唯一合法产权人与乙方建立租赁合同关系，甲方应保证该房屋不存在抵押、查封及共有人等第三人权益，并不被第三人合法追索。否则视为甲方违约。

3、租赁期间乙方拥有该房屋的使用权、经营权。

4、乙方应按时缴纳租金，逾期缴纳则按应付租期额每日3‰扣罚滞纳金，逾期超过一年未交租金的则视为乙方违约。

5、租赁期内如因市政规划建设需要，甲方收回房屋的，乙方应服从。但有关拆迁建设部门支付给甲方的补偿款，应按甲方建设该大楼的投入与乙方建造装饰的投入的比例分配补偿费用。甲方除此之外任何之事由而提前收回房屋的均视为甲方违约。

6、乙方应按政府有关规定解决好环境卫生和治安、消防等有关社会问题，并承担相关费用。

7、租赁期满，乙方投入的经营设施设备等固定资产归甲方所有。如甲方继续出租，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租赁权。

8、本合同双方签署生效后，甲方将该大楼的相关资料包括全套建筑图纸、产权证复印件等资料交乙方。

9、甲方应配合和协助乙方办理有关经营手续(包括用章、用产权证等)，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

五、违约责任

1、如甲方违约，由有资质的资产评估机构评估出乙方改造装饰租赁物业和购置附属设施设备的投入总值后按20年租赁期限进行折旧分摊，甲方双倍赔偿乙方未分摊部分的投入总值。

2、如乙方违约，则甲方有权收回该物业，乙方在租赁物业上的投入全归甲方所有。

六、其它约定

在租赁期内，如遇不可抗力(包括设施设备运行出现的非管理不善的故障或意外引发的灾害)造成租赁物业受损，如乙方提出修复继续经营，则物业结构部分的受损由甲方负责修复(或乙方负责修复，费用由甲方承担)，经营的设施设备则由乙方修复。同时甲方并视乙方损失程度和修复难度，适当免除乙方维修期间的租金;乙方放弃恢复经营的，双方无条件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各自承担。

七、综合条款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出租方) (承租方)

日期： 日期：

**房屋租赁服务合同电子版篇九**

甲方：\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

双方就乙方租赁甲方房屋一事，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出租房屋的坐落位置、面积以及其他情况

1、本合同所出租房屋坐落在\_\_\_\_\_\_\_\_市\_\_\_\_\_\_\_\_区\_\_\_\_\_\_号

2、房屋的建筑面积\_\_\_\_\_\_\_\_平方米、使用面积\_\_\_\_\_\_\_\_平方米。

3、所出租房屋的房屋产权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房屋内部的装修情况及主要设备

第三条房屋租赁的期限

租赁期限为\_\_\_。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日。

租赁期限届满前\_\_\_天，如乙方需要继续承租，需要向甲方提供提出，由甲方决定是否继续续签合同。

租赁期限内，如甲方出卖房屋，应提前\_\_\_天通知乙方，乙方在接到通知后\_\_\_天内决定是否行使优先购买权。如乙方逾期不予答复，那么视为其放弃该权利。

第四条租金及其交纳方式

每\_\_\_\_\_\_月租金\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

租金按\_\_\_\_\_\_月交付。合同签订后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第一季度的租金。

以后每\_\_\_\_\_\_月\_\_日前乙方向甲方支付下个季度的租金。

第五条押金

押金\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该押金用于保障房屋内的设备完好，如出现设备损坏的现象，甲方有权按照市场价格扣除相应的赔偿款。

如合同期满，乙方没有损害房屋内的设备，则甲方应该在合同期满日如数退还。

第六条房屋修缮和装修

甲方应保证房屋符合合同约定的使用用途，保证正常的水电供应，如出现漏水、墙面自然脱落、水电无法正常供应等对乙方正常使用房屋具有影响的情形，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的\_\_天之内予以解决。否则乙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

乙方在使用过程中，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的结构和装修情况，否则视为违约，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第七条房屋出卖

租赁期间如甲方出卖房屋，乙方又不愿意购买，则甲方应保证乙方可以继续租赁，直至租赁期间届满。

第八条违约责任

1、租赁期间内，乙方不得有下列行为，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房屋，并有权依据本协议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1)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转借的

2)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拖欠租金\_\_。

2、乙方逾期交付租金，除仍应补交租金外，还应按拖欠天数支付违约金，每天违约金的标准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拖欠租金的\_\_%

3、乙方擅自转租、转让、转借的，应支付\_\_\_\_\_\_\_\_\_月的租金作为违约金。

4、一方如果具有合同约定的其他违约行为，违约方除应向守约方赔偿因其违约造成的损失外，还应该支付\_\_\_\_\_\_\_\_\_元违约金。

第九条优先承租权

租赁期间届满后，如甲方继续出租房屋，则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承租权。如租赁期间届满后，乙方确实无法找到房屋，甲方应给予一个\_\_\_\_\_\_月的宽限期，宽限期的房租与约定的房租一样。

第十条免责条件

因不可抗力或政府行为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互补承担责任。实际租金按入住天数计算，多退少补。

第十一条争议解决的方式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应由双方先行友好协商如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房屋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一式三份，双方各执一份，报\_\_\_\_\_\_部门备案一份。

第十三条房屋产权证复印件、甲乙方双方身份证的复印件为本合同附件。附随合同之后。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撑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房屋租赁服务合同电子版篇十**

出租方：

承租方：

甲乙双方依照《民法典》和省市有关房屋管理法规，在租赁期内，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签订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租赁物业位置：位于佛山市\_\_\_路\_\_\_号。

二、租赁物业用途：对该物业改造成多功能综合性商务酒店进行经营。

三、租赁物业面积和范围：该幢大楼的\_至\_层，建筑面积为\_\_\_\_平方米。包括不计租金的首层大堂和整幛大楼运作服务的设施设备及设施设备用房、外墙立面、楼顶等都是租赁物业的组成部分。

四、租赁期限：该物业的租赁期限为\_\_\_\_\_\_\_\_年。

五、租金计算和支付方式：

1、租金按\_\_元/㎡计，月租金为人民币\_\_\_\_元整。

2、租金按每五年为一期，每期递增2%.

3、租金按每半年度缴纳一次，乙方于每年的\_\_\_\_月\_\_\_\_日和\_\_\_\_月\_\_\_\_日前将租金交纳给甲方。

六、改造装饰期间的租金计收办法：

1、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将物业交付乙方进行改造和装饰。改造装饰期限为一年，改造装饰期内甲方不计收租金。

2、改造装饰期满后的6个月内作为乙方的试业期，试业期内甲方按正常租金的50%计收乙方的租金。

七、对物业改造装饰的约定：

乙方在不改变大楼总体结构和使用安全的前提下对租赁物业作局部的改造，以达到大楼立而亮丽美观、内部装饰典雅豪华舒适，配套设施设备布局合理、使用方便安全。甲方同意乙方以下改造装饰方案。

1、重新改造大楼的外立面，将现有的外墙砖铲除，用外墙漆装饰外立面，同时修建空调主机位隐藏于外墙立面中。

2、增加大楼的消防配套设施。

八、物业改造装饰的造价和投入办法：

改造装饰的造价人民币\_\_\_\_万元，该费用全部由乙方筹资投入。

九、租赁乱物业的经营管理模式：

1、甲方只出租物业给乙方，由乙方独立自主守法经营，按时向甲方缴纳租金。

2、甲方不参与乙方的经营管理，不承担经营的盈亏风险，不参与分享乙方的经营收益。

十、双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只提供物业的出租，对乙方经营该物业所产生的法律、经济和治安、消防等责任问题不负连带责任，但甲方应配合乙方做好上述工作。

2、甲方保证，在本合同签订之前，甲方拥有该出租物业的产权未出现任何债权债务纠纷，未向任何人转让、或设定抵押，未被法院查封或其他限制甲方经营、使用权利的情形。租赁期间，因甲方出租的物业权属问题或甲方其他原因与第三方产生行政的、经济的和法律的纠纷致使乙方不能正常经营、使用该物业的、则视为甲方违约。

3、租赁期间，乙方拥有该租赁物业的使用权、经营权和转租权。

4、乙方须按时缴交租金，逾期缴纳则按应付租金额每日0.3%扣罚滞纳金，逾期超过一年未交租金的刚视为乙方违约。

5、租赁期内，如因市政规划建设需要，甲方收回物业的，乙方应服从。但有关拆迁建设部门支付给甲方的补偿费，应按甲方建设该大楼的投入与乙方改造装饰的投入的比例分配补偿费。甲方除此之外的其它任何之事由而提前收回特定的均视为甲方违约。

6、乙方应按政府有关规定解决好环境卫生和治安、消防等有关社会问题，并承担相关费用。

7、租赁期满，乙方投入的经营设施设备等固定资产归甲方所有。如甲方继续出租上述物业的，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租赁权。

8、本合同双方签署生效后，甲方将该大楼的相关资料包括全套建筑图纸、产权证复印件等资料交乙方。

9、甲方应配合和协助乙方办理有关经营手续，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

10、租赁期间，大楼的供水、供电、消防、电梯等设施设备由乙方管理。甲方办公时使用的水电可设分表计费，水耗、电耗按使用是的比例同双方分摊。甲方使用乙方其它设施设备的，视情况应向乙方交纳相关费用。

十一、违约责任

1、如甲方违约，由有资质的资产评估机构评估出乙方改造装饰租赁物业和购置附属设施设备的投入总值后\_\_\_\_\_\_\_\_年租赁期限进行折旧分摊，甲方双倍赔偿乙方未分摊部分的投入总值。

2、如乙方违约，刚甲方有权收回该物业，乙方在租赁物业上的投入全归甲方所有。

十二、争议解决方法

因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请佛山市仲裁机构仲裁。

十三、其他约定

1、在租赁期间，如遇不可抗力造成租赁物业受修，如乙方提出修复继续经营的，则物业结构部分的受损由甲方负责修复，经营的设施设备部分则由乙方修复。同时甲方并视乙方损失程度和修复难度，适当免除乙方维修期间的租金;乙方放弃恢复经营的，双方无条件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各自承担。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本合同中的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同等的法律地位，合同自签订之日生效。

甲方\_\_\_\_\_\_\_\_\_乙方\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房屋租赁服务合同电子版篇十一**

甲方(出租方)：\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邮编：\_\_\_\_\_\_\_\_\_

【本人】【法定代表人】：\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

【委托】【法定】代理人：\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

乙方(承租方)：\_\_\_\_\_\_\_\_\_

省(市)/地区：\_\_\_\_\_\_\_\_\_

性别：\_\_\_\_\_\_\_\_\_

出生年月日：\_\_\_\_\_\_\_\_\_

住所(址)：\_\_\_\_\_\_\_\_\_邮编：\_\_\_\_\_\_\_\_\_

【身份证】【护照】【营业执照】号码：\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

【委托】【法定】代理人：\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

住所(址)：\_\_\_\_\_\_\_\_\_邮编：\_\_\_\_\_\_\_\_\_

乙方的其他承租同住人共人，姓名和公民身份号码情况如下：

序号姓名公民身份号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上海市房屋租赁条例》等法律、法规和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乙方承租甲方可依法出租的房屋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出租房屋情况和租赁用途

1-1甲方将座落在本市\_\_\_\_\_\_\_【区】【县】\_\_\_\_\_\_\_\_\_路\_\_\_\_\_【弄】【新村】\_\_\_\_\_\_【号】【幢】\_\_\_\_\_\_室(部位)\_\_\_\_\_\_\_\_的房屋(简称该房屋)出租给乙方。该房屋【建筑面积】【使用面积】为\_\_\_\_\_\_\_\_平方米，房屋类型为\_\_\_\_\_\_\_\_，结构为\_\_\_\_\_\_\_\_，房屋用途为居住。签订本合同前，甲方已向乙方出示【房地产权证，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编号：\_\_\_\_\_\_\_\_\_\_\_\_\_\_\_】，并已告知乙方该房屋【已】【未】设定抵押。

1-2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房屋作为居住使用，并保证在租赁期间严格遵守国家和本市有关房屋使用和物业管理的规定。

1-3该房屋的公用或合用部位的使用范围、条件和要求，现有装修、附属设施、设备状况以及需约定的有关事宜，由甲、乙双方在本合同补充条款中加以列明。甲、乙双方同意该附件作为甲方向乙方交付该房屋和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向甲方返还该房屋的验收依据。

第二条交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2-1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于\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乙方交付该房屋，租赁日期自\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2-2租赁期满，乙方应如期返还该房屋。乙方需继续承租该房屋的，则应于租赁期届满前\_\_\_\_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双方应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第三条租金、支付方式和限期

3-1甲、乙双方约定，该房屋每日每平方米【建筑面积】【使用面积】租金为(\_\_\_\_\_币)\_\_\_\_\_\_元。月租金总计为(\_\_\_\_\_币)\_\_\_\_\_\_\_元。(大写：\_\_\_\_万\_\_\_仟\_\_\_佰\_\_\_拾\_\_\_元\_\_\_角整)。上述租金在租赁期限内不变，如需变动，则应由甲、乙双方重新协商，并达成书面协议。

3-2乙方应于【每月\_\_\_\_日前】【\_\_\_\_\_\_\_\_\_\_\_\_\_】向甲方支付租金。逾期支付的，逾期一日，则乙方需按日租金的\_\_\_\_%支付违约金。

3-3乙方支付租金的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保证金和其他费用

4-1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交付该房屋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房屋租赁保证金，保证金为\_\_\_\_\_个月的租金，即(\_\_\_\_\_\_币)\_\_\_\_\_\_\_\_\_\_\_元。保证金收取后，甲方应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

租赁关系终止时，甲方收取的房屋租赁保证金除用以抵充合同约定由乙方承担的费用外，剩余部分无息归还乙方。

4-2租赁期间，使用该房屋所发生的水、电、煤、通信、空调、有线电视、\_\_\_\_\_\_\_、\_\_\_\_\_\_\_费用由【甲方】【乙方】承担。

除上述费用外，其他费用均由另一方承担。

第五条房屋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5-1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发现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_\_\_\_\_日内进行维修。其中，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

5-2根据前款约定，应由甲方维修而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应由乙方负责维修而拒不维修的，甲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5-3租赁期间，甲方保证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的状态。甲方对该房屋进行检查、养护，应提前\_\_\_\_\_\_日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以配合。

5-4乙方另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向有关部门审批的，则还应由【甲方】【甲方委托乙方】报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乙方增设的附属设施和设备归属及其维修责任由甲、乙双方另行书面约定。

第六条房屋返还时的状态

6-1除甲方同意乙方续租外，乙方应在本合同的租期【届满之日】【届满后\_\_\_\_\_日内】返还该房屋，未经甲方同意逾期返还房屋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_\_\_\_\_\_币)\_\_\_\_\_\_元/平方米【建筑面积】【使用面积】向甲方支付该房屋占用期间的使用费。

6-2乙方返还该房屋应当符合正常使用后的状态。返还时，应经甲方验收认可，并相互结清各自应当承担的费用。

第七条转租、转让和交换

7-1租赁期内，乙方将该房屋部分或全部转租给他人，必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但同一间居住房屋，不得分割转租。乙方转租该房屋应与接受转租方订立书面的转租合同。

7-2租赁期内，乙方将该房屋转让给他人承租或与他人承租的房屋进行交换，必须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转让或交换后，该房屋承租权的受让人或交换人应与甲方签订租赁主体变更合同并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八条解除本合同的条件

8-1甲、乙双方同意在租赁期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一)该房屋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依法提前收回的;

(二)该房屋因社会公共利益被依法征用的;

(三)该房屋因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列入房屋拆迁许可范围的;

(四)该房屋在租赁期间因不可抗力导致毁损、灭失的;

(五)甲方已告知乙方该房屋出租前已设定抵押并可能于租赁期限内被处分，现被处分的。

(六)\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8-2甲、乙双方同意，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书面通知另一方解除本合同。违反合同的一方，应向另一方按月租金的\_\_\_\_倍支付违约金;给另一方造成损失，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损失的，还应赔偿造成的损失与违约金的差额部分：

(一)甲方未按时交付该房屋，经乙方催告后\_\_\_日内仍未交付的;

(二)甲方交付的该房屋不符合本合同的约定，致使不能实现租赁目的的;或甲方交付的房屋存在缺陷、危及乙方安全的;

(三)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改变房屋居住用途，致使房屋损坏的;

(四)因乙方原因造成房屋主体结构损坏的;

(五)乙方擅自转租该房屋、转让该房屋承租权或与他人交换各自承租的房屋的;

(六)乙方擅自增加承租同住人，且人均承租建筑面积或使用面积低于规定标准的;

(七)乙方逾期不支付租金累计超过\_\_\_\_月的;

(八)\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九条违约责任

9-1该房屋交付时存在缺陷，影响乙方正常使用的，甲方应自交付之日起的\_\_\_\_日内进行修复、逾期不修复的，甲方同意减少租金并变更有关租金条款。

9-2因甲方未在该合同中告知乙方，该房屋出租前已抵押或产权转移已受到限制，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负责赔偿。

9-3租赁期间，甲方不及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维修、养护责任，致使房屋损坏，造成乙方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9-4租赁期间，非本合同规定的情况甲方擅自解除本合同，提前收回该房屋的，甲方应按提前收回天数的租金的\_\_\_\_\_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负责赔偿。

9-5乙方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或者超出甲方书面同意的范围和要求装修房屋或者增设附属设施的，甲方可以要求乙方【恢复房屋原状】【赔偿损失】。

9-6租赁期间，非本合同规定的情况，乙方中途擅自退租的，乙方应按提前退租天数的租金的\_\_\_\_\_\_\_\_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甲方可从租赁保证金中抵扣。保证金不足抵扣的，不足部分则由乙方另行支付。

第十条解决争议的方式

10-1本合同属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管辖。

10-2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双方同意选择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其他条款

11-1租赁期间，甲方需抵押该房屋，应当书面告知乙方，并向乙方承诺该房屋抵押后当事人协议以折价、变卖方式处分该房屋前\_\_\_\_\_\_日书面征询乙方购买该房屋的意见。

11-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签字后第\_\_\_日】生效。双方约定，自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日内，按规定共同向房屋所在地街道、镇(乡)社区事务受理中心办理登记备案，领取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证明。因甲方逾期未会同乙方办理登记备案影响乙方办理居住登记的，乙方可按规定单独办理租赁信息记载。

11-3本合同经登记备案后，凡变更、终止本合同的，双方应按规定及时向原受理机构办理变更、终止登记备案手续。因甲方未会同乙方办理登记备案或变更、终止登记备案的，所引起的法律纠纷，由甲方承担一切责任。

11-4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本合同补充条款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本合同及其补充条款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铅印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11-5甲、乙双方在签署本合同时，对各自的权利、义务、责任清楚明白，并愿按合同规定严格执行。如一方违反本合同，另一方有权按本合同规定追究违约责任。

11-6甲方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乙方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甲、乙双方向前述对方联系地址以挂号信方式邮寄法律文书的，即视为法律文书已经通知并送达对方。

11-7本合同连同附件一式\_\_\_\_\_\_\_\_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持一份，\_\_\_\_\_\_\_\_【区】【县】房地产交易中心或农场局受理处一份(办理登记备案或信息记载后，由社区事务受理中心转交)，以及\_\_\_\_\_\_\_\_各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甲方代表(签字)：\_\_\_\_\_\_\_\_\_ 乙方代表(签字)：\_\_\_\_\_\_\_\_\_

电话号码：\_\_\_\_\_\_\_\_\_ 电话号码：\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

银行帐号：\_\_\_\_\_\_\_\_\_ 银行帐号：\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房屋租赁服务合同电子版篇十二**

甲方：

【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本人】【法定代表人】：联系电话：

【委托】【法定】代理人：联系电话：

乙方：

【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本人】【法定代表人】：联系电话：

【委托】【法定】代理人：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乙方承租甲方可依法出租的房屋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出租房屋情况和租赁用途

1.1甲方将座落在本市\_\_\_\_\_\_\_【区】【县】\_\_\_\_\_\_\_\_\_路\_\_\_\_\_【弄】【新村】\_\_\_\_\_\_【号】【幢】\_\_\_\_\_\_室\_\_\_\_\_\_\_\_的居住房屋出租给乙方。该房屋【建筑面积】【使用面积】为\_\_\_\_\_\_\_\_平方米。签订本合同前，甲方已向乙方出示了该房屋的下列权属证明：【房地产权证，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编号：\_\_\_\_\_\_\_\_\_\_\_\_\_\_\_】，并告知乙方该房屋在订立本合同前【已】【未】设定抵押。

1.2乙方向甲方承诺，承租该房屋用作居住使用，并在租赁期间严格遵守国家和本市的有关居住房屋租赁和使用、物业管理规定，以及该房屋所在物业管理区域的管理规约或临时管理规约。

1.3租赁期间，乙方可使用的该房屋公用或合用部位的使用范围，现有的装修、附属设施、设备状况以及需约定的有关事项，由甲、乙双方在本合同附件中加以列明，作为甲方交付该房屋和本合同终止时乙方返还该房屋的验收依据。

第二条交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2.1甲、乙双方约定，该房屋租赁期限自\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2.2双方同意，甲方于\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将该房屋交付给乙方，由乙方进行验收。逾期交付的，每逾期一日，则甲方需向乙方支付\_\_\_\_\_\_\_元违约金。

第三条租金及支付方式

3.1甲、乙双方约定，在上述租赁期限内，该房屋月租金为\_\_\_\_\_\_\_元。

3.2甲、乙双方约定，在租赁期限内，未经双方协商一致，甲方不得擅自调整租金标准。

3.3乙方应于【每月\_\_\_\_日前】【\_\_\_\_\_\_\_\_\_\_\_\_\_】向甲方支付该房屋【当月】【下个月】的月租金。逾期支付的，每逾期一日，则乙方需向甲方支付\_\_\_\_\_\_\_元违约金。

3.4乙方支付租金的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保证金和其他费用

4.1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交付该房屋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房屋租赁保证金，保证金为\_\_\_\_\_个月的租金，即\_\_\_\_\_\_\_\_\_\_\_元。甲方收取保证金后，应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

本合同终止时，甲方收取的房屋租赁保证金除用以抵充本合同约定由乙方承担但还未交纳的费用外，剩余款项应在房屋返还时返还乙方。

4.2租赁期间，该房屋所发生的水、电、气、通信、空调、有线电视、\_\_\_\_\_\_\_、\_\_\_\_\_\_\_费用由【甲方】【乙方】承担，其中应由分担的，具体的费用分担比例或金额，由甲乙双方在合同补充条款中约定。

除上述费用外，其他费用均由承担。

第五条房屋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5.1租赁期间，乙方发现该房屋及本合同附件中列明的附属设施、设备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_\_\_\_\_日内进行维修或委托乙方进行维修。

甲方逾期不维修、也不委托乙方进行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5.2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设备，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设备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修复。

乙方不维修的，甲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5.3租赁期间，甲方应定期对该房屋进行检查、养护，保证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设备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的状态。甲方应在检查养护前\_\_\_\_\_日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以配合。甲方应减少对乙方使用该房屋的影响。

5.4乙方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应在签订本合同时，在本合同附件中约定;如在本合同附件中未约定的，则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须向有关部门报批的，则应由【甲方】【甲方委托乙方】报请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乙方另需装修或者增设的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归属、维修责任及合同终止后的处置，由甲、乙双方在本合同附件中约定。

第六条转租、承租权转让和交换

6.1租赁期间，乙方将该房屋部分或全部转租给他人，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并符合国家和本市有关房屋租赁的规定。乙方转租该房屋的，应与次承租人订立书面的转租合同。

6.2租赁期间，未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该房屋转让给他人承租或与他人承租的居住房屋进行交换。

第七条抵押和出售

7.1租赁期间，甲方需抵押该房屋的，应当在抵押前书面告知乙方，并向乙方承诺该房屋抵押后当事人协议处分该房屋前\_\_\_\_\_\_日书面征询乙方购买该房屋的意见。乙方明确表示购买该房屋的，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购买权。

7.2租赁期间，甲方需出售该房屋的，应提前个月书面告知乙方，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购买权。乙方在收到甲方书面告知日内未明确表示购买的，即为放弃优先购买权。

乙方放弃优先购买权的，甲方应与受让方在出售合同中约定，由受让方继续履行租赁合同。转让前需实地看房的，甲方应与乙方进行协商，未经协商一致的，乙方可以拒绝。

第八条续租

8.1甲、乙双方约定，该房屋租赁期满甲方不再继续出租的，应于租期届满前个月书面通知乙方。逾期未书面通知的，本合同租期届满后继续有效，但租赁期限为不定期。

8.2甲、乙双方同意，本合同转为不定期合同后，甲方提出解除合同的，应自书面通知乙方之日起，给予乙方个月的宽限期。宽限期限内，乙方应按本合同的约定，向甲方支付该房屋的租金以及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费用。

第九条房屋返还

9.1除甲方同意乙方续租外，乙方应在本合同的租期届满后\_\_\_\_\_日内返还该房屋;如本合同转为不定期合同的，乙方应在本合同约定的宽限期届满后\_\_\_\_\_日内返还该房屋。

9.2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逾期返还该房屋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_\_\_\_\_\_元/日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9.3除本合同附件另有约定外，乙方返还该房屋时，该房屋及其装修、附属设施和设备应当符合正常使用后的状态。经甲方书面验收认可后，相互结清各自应当承担的费用。

第十条解除本合同的条件

10.1甲、乙双方同意在租赁期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解除：

该房屋因公共利益需要被依法征收的;

该房屋因不可抗力原因毁损、灭失，致使乙方不能正常使用的;

签订本合同时，甲方已告知乙方该房屋已设定抵押，租赁期间被处分的;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0.2甲、乙双方同意，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按时交付该房屋，经乙方书面催告后\_\_\_日内仍未交付的;

甲方交付的该房屋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或存在重大质量缺陷，致使乙方不能正常使用的;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0.3甲、乙双方同意，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乙方擅自改变房屋居住用途的;

因乙方原因造成房屋结构损坏的;

乙方擅自转租该房屋、转让该房屋承租权或与他人交换各自承租的房屋的;

乙方擅自增加居住使用人，且人均居住面积低于本市规定标准的;

乙方利用承租的居住房屋从事违法违规活动的;

乙方逾期不支付租金累计超过\_\_\_\_月的;

乙方欠缴应承担的费用累计超过元的;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一条合同登记备案

11.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签字后\_\_\_\_日】生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30日内，甲、乙双方【应当】【已委托\_\_\_\_\_\_\_\_\_\_\_\_\_\_\_\_\_\_\_\_】到该房屋所在地的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办理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

11.2本合同登记备案后，凡登记备案内容发生变化、续租或者租赁关系终止的，双方应按规定向原受理机构办理变更、延续或注销手续。

11.3因租赁当事人一方未配合，致使另一方无法办理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或变更、延续、注销手续的，造成的法律纠纷和经济损失，均应由未配合办理的一方承担。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12.1该房屋交付验收时，现有的装修、附属设施、设备存在缺陷，影响乙方正常使用的，甲方应自交付之日起的\_\_\_\_日内进行修复。逾期不修复的，甲方同意减少该房屋的租金并变更相关条款和附件内容。

12.2甲方未在本合同中告知乙方，该房屋出租前已抵押，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负责赔偿。

12.3租赁期间，甲方不及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维修、养护责任，致使房屋及其附属设施、设备损坏，造成乙方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12.4乙方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或者超出甲方书面同意的范围擅自装修房屋或者增设附属设施的，甲方可以要求乙方【恢复房屋原状】【或】【并】【赔偿损失】。

12.5租赁期间，非本合同约定的情况，甲方提前解除合同，应与乙方协商一致，并按提前收回天数的租金的\_\_\_\_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抵付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负责赔偿。未与乙方协商一致的，甲方不得提前收回该房屋。

12.6租赁期间，非本合同约定的情况，乙方中途擅自退租的，乙方应按提前退租天数的租金的\_\_\_\_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第十三条解决争议的方式

13.1本合同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管辖。

13.2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或者向人民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选择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

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其他条款

14.1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本合同补充条款及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4.3甲方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乙方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甲、乙双方向前述对方联系地址以挂号信方式邮寄法律文书的，即视为法律文书已经通知并送达对方。

14.4本合同连同附件一式\_\_\_\_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持一份，\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各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乙方：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日期：年月日日期：年月日

签于：签于：

经纪机构名称：经纪人姓名：经纪人执业证书号：

上海市标准房屋租赁合同范本

出租方：\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将自有的坐落在\_\_\_市\_\_\_街\_\_\_巷\_\_\_号的房屋\_\_\_栋\_\_\_间，建筑面积\_\_\_平方米、使用面积\_\_\_平方米，类型\_\_\_，结构等级\_\_\_，完损等级\_\_\_，主要装修设备\_\_\_，出租给乙方作\_\_\_使用。

第二条租赁期限

租赁期共\_\_\_个月，甲方从\_\_\_年\_\_\_月\_\_\_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乙方使用，至\_\_\_年\_\_\_月\_\_\_日收回。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1.擅自将房屋转租、分租、转让、转借、联营、入股或与他人调剂交换的;

2.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拖欠租金\_\_个月或空置\_\_月的。

合同期满后，如甲方仍继续出租房屋的，乙方拥有优先承租权。

租赁合同因期满而终止时，如乙方确实无法找到房屋，可与甲方协商酌情延长租赁期限。

第三条租金和租金交纳期限、税费和税费交纳方式

甲乙双方议定月租金\_\_\_元，由乙方在\_\_\_月\_\_\_日交纳给甲方。先付后用。甲方收取租金时必须出具由税务机关或县以上财政部门监制的收租凭证。无合法收租凭证的乙方可以拒付。

甲乙双方按规定的税率和标准交纳房产租赁税费，交纳方式按下列第\_\_款执行：

1.有关税法和镇政发第34号文件规定比例由甲、乙方各自负担;

2.甲、乙双方议定。

第四条租赁期间的房屋修缮和装饰

修缮房屋是甲方的义务。甲方对出租房屋及其设备应定期检查，及时修缮，做到不漏、不淹、三通和门窗好，以保障乙方安全正常使用。

修缮范围和标准按城建部城住公字第13号通知执行。

甲方修缮房屋时，乙方应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

出租房屋的修缮，经甲乙双方商定，采取下述第\_\_\_款办法处理：

1.按规定的维修范围，由甲方出资并组织施工;

2.由乙方在甲方允诺的维修范围和工程项目内，先行垫支维修费并组织施工，竣工后，其维修费用凭正式发票在乙方应交纳的房租中分\_\_\_次扣除;

3.由乙方负责维修;

4.甲乙双方议定。

乙方因使用需要，在不影响房屋结构的前提下，可以对承租房屋进行装饰，但其规模、范围、工艺、用料等均应事先得到甲方同意后方可施工。对装饰物的工料费和租赁期满后的权属处理，双方议定：

工料费由\_\_\_方承担;

所有权属\_\_\_方。

第五条租赁双方的变更

1.如甲方按法定手续程序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在无约定的情况下，本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

2.甲方出售房屋，须在三个月前书面通知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3.乙方需要与第三人互换用房时，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甲方应当支持乙方的合理要求。

第六条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本合同第一、二条的约定向乙方交付符合要求的房屋，负责赔偿\_\_\_元。

2.租赁双方如有一方未履行第四条约定的有关条款的，违约方负责赔偿对方\_\_\_元。

3.乙方逾期交付租金，除仍应补交欠租外，并按租金的\_\_\_%,以天数计算向甲方交付违约金。

4.甲方向乙方收取约定租金以外的费用，乙方有权拒付。

5.乙方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甲方有权责令停止转让行为，终止租赁合同。同时按约定租金的\_\_\_%，以天数计算由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本合同期满时，乙方未经甲方同意，继续使用承租房屋，按约定租金的\_\_\_%，以天数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后，甲方仍有终止合同的申诉权。

上述违约行为的经济索赔事宜，甲乙双方议定在本合同签证机关的监督下进行。

第七条免责条件

1.房屋如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导致损毁或造成乙方损失的，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因市政建设需要拆除或改造已租赁的房屋，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互不承担责任。

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实际使用时间计算，多退少补。

第八条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房屋租赁管理机关申请调解，调解无效时，可向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其他约定事宜

第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报送市房屋租赁管理机关认可并报有关部门备案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4份，其中正本2份，甲乙方各执1份;副本2份，送市房管局、工商局备案。

出租方：承租方：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合同有效期限：至年月日

**房屋租赁服务合同电子版篇十三**

编号：\_\_\_\_\_\_\_\_\_\_甲方：\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民法典》及国家、当地政府对房屋租赁的有关规定，就租赁房屋一事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部分房屋概况

第一条甲方保证向乙方出租的房屋系拥有完全所有权和使用权，设有房屋它项权利有\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房屋法律概况

1、房屋所有权证书登记人：\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房屋所有权证书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土地使用权证书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房屋所有权证书上登记的房屋建筑面积：\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房屋的使用面积：\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6、房屋的附属建筑物和归房屋所有权人使用的设施：\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出租房屋概况

第四条租赁期限、用途

1、该房屋租赁期共\_\_\_\_\_\_个月。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2、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房屋仅作为使用。

3、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乙方如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_\_\_\_\_\_个月之前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第五条租金及支付方式

1、该房屋每月租金为\_\_\_\_\_\_\_\_元。租金总额为\_\_\_\_\_\_\_\_元。

2、房屋租金支付方式：\_\_\_\_\_\_\_\_\_\_\_\_\_\_\_\_甲方收款后应提供给乙方有效的收款凭证。

第六条租赁期间相关费用及税金

1、甲方应承担的费用：

租赁期间，房屋和土地的产权税由甲方依法交纳。如果发生政府有关部门征收本合同中未列出项目但与该房屋有关的费用，应由甲方负担。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乙方交纳以下费用：

乙方应按时交纳自行负担的费用。

甲方不得擅自增加本合同未明确由乙方交纳的费用。

第七条房屋修缮与使用

1、在租赁期内，甲方应保证出租房屋的使用安全。该房屋及所属设施的维修责任除双方在本合同及补充条款中约定外，均由甲方负责。甲方提出进行维修须提前\_\_\_\_日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积极协助配合。乙方向甲方提出维修请求后，甲方应及时提供维修服务。对乙方的装修装饰部分甲方不负有修缮的义务。

2、乙方应合理使用其所承租的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如因使用不当造成房屋及设施损坏的，乙方应立即负责修复或经济赔偿。乙方如改变房屋的内部结构、装修或设置对房屋结构有影响的设备，设计规模、范围、工艺、用料等方案均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后方可施工。租赁期满后或因乙方责任导致退租的，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甲方有权选择以下权利中的一种：

依附于房屋的装修归甲方所有。

要求乙方恢复原状。

向乙方收取恢复工程实际发生的费用。

第八条房屋的转让与转租

1、租赁期间，甲方有权依照法定程序转让该出租的房屋，转让后，本合同对新的房屋所有人和乙方继续有效。

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转租、转借承租房屋。

3、甲方出售房屋，须在\_\_\_\_\_个月前书面通知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第九条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

1、双方可以协商变更或终止本合同。

2、甲方有以下行为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不能提供房屋或所提供房屋不符合约定条件，严重影响居住。

甲方未尽房屋修缮义务，严重影响居住的。

3、房屋租赁期间，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出租房屋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转租、转借承租房屋。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拆改变动房屋结构。

损坏承租房屋，在甲方提出的合理期限内仍未修复的。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改变本合同约定的房屋租赁用途。

利用承租房屋存放危险物品或进行违法活动

**房屋租赁服务合同电子版篇十四**

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身份证：\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将自有的坐落在\_\_\_\_\_\_\_\_\_\_\_\_\_\_\_\_\_\_房屋，带全套家具家电出租给乙方作住房使用。所产生的物管费、垃圾清运费、有线电视费、水电煤气费等一切费用由乙方交纳。

附清单：主卧室：\_\_\_\_\_\_\_\_\_\_\_\_\_\_\_\_\_\_\_\_\_\_床、四门衣柜、床头柜、梳妆台、梳妆台凳子、窗帘

次卧室：内嵌衣柜、窗帘

书房：床、书柜、晾衣架、窗帘

客厅：沙发、茶几、电视柜、酒柜、内嵌鞋柜装饰柜、创维29寸电视、室外晾衣架、窗帘

饭厅：美的立式水机、西门子冰箱、饭桌及4把配套凳子

厨房：海尔洗衣机、橱柜吊柜、美的灶及油烟机

卫生间面盆、镜子、毛巾杆、洗漱架、马桶、浴霸、浴房、淋浴架及花洒、屋顶太阳能

第二条租赁期限

租赁期\_\_\_\_\_\_年，甲方从\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乙方使用，至\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日止。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1.擅自将房屋转租、分租、转让、转借、联营的

2.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不按时缴纳相关费用的

4.未按合同履行义务的

第三条租金和租金交纳期限交纳方式及押金

1.甲乙双方议定合同期内\_\_\_\_\_\_月租金，乙方已在\_\_\_\_\_\_\_\_\_月\_\_\_日交纳第一次房租\_\_\_\_\_\_\_\_\_\_\_\_\_\_\_元给甲方。先付后用。

2.由乙方要求租金\_季度支付共4次。需提前一月支付下一季度租金。

3.家具家电押金：\_\_\_\_\_\_\_\_\_\_\_元水电煤气费押金：\_\_\_\_\_\_\_\_\_\_\_\_\_\_\_\_\_元

第四条租赁期间的房屋使用要求

交付乙方使用的房屋装修完好整洁明亮，所有地砖、墙砖、卧室木地板、门、窗、锁等完好无损，家具家电完好无损乙方签字代表认同，租住期间使用损坏的由乙方负责修理及赔偿。

第五条违约责任及相关约定

1.乙方未按本合同第一、二条的约定未能租满一年负责赔偿\_\_\_\_\_\_\_\_\_\_\_\_\_\_\_\_\_\_元。

2.乙方逾期交付租金，除仍应补交欠租外，并按月租金的1%，以天数计算向甲方交付违约金。

3.甲方向乙方收取约定租金以外的费用，乙方有权拒付。

4.甲方保证拥有房屋产权，提供相应证明。在交易时该房屋没有产权纠纷除补充协议另有约定外，有关按揭、抵押债务、税项及租金等，甲方均在交付房屋前办妥。交易后如有上述未清事项，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

5.租赁期间，发生火灾、被盗、人生伤亡事故等，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6.乙方应爱护房屋内的一切设施及保持房屋卫生。不允许在墙面钉钉子及污染损坏墙面。

7.\_\_\_\_\_\_年租期后若甲乙双方租或不租都应提前\_\_\_\_\_\_月告知对方。若乙方不再续租应将房屋卫生打扫干净交付甲方。

8.合同期满后，如甲方仍继续出租房屋的，乙方拥有优先承租权。

第六条免责条件

1.房屋如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导致损毁或造成乙方损失的，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因市政建设需要拆除或改造已租赁的房屋，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互不承担责任。

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_实际使用时间计算，多退少补。

第七条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房屋租赁管理机关申请调解，调解无效时，可向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九条当前的水、电等表状况：\_\_\_\_\_\_\_\_\_\_\_\_\_\_\_\_\_\_\_\_\_\_

水表①吨水表②吨水表③吨电表现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度煤气表现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方。

以上读数乙方应根据要求每\_\_\_\_\_\_月抄报到门外单上，若因乙方遗忘所产生的滞纳金由乙方承担。费用由甲方代缴，每\_\_\_\_\_\_月找乙方结算一次费用。

本合同一式2份，甲乙方各执1份。

附交接清单：

楼道单元门钥匙\_\_\_\_\_把;入户门钥匙\_\_\_\_\_套卧室门钥匙\_\_\_\_\_把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签约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

**房屋租赁服务合同电子版篇十五**

仓库房屋租赁服务合同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以供遵守。

第一条租赁物位置、面积、功能及用途

1.1甲方将位于\_\_\_\_\_\_\_\_\_\_\_\_\_\_\_\_\_\_的厂房或仓库租赁于乙方使用。租赁物面积经甲乙双方认可确定为\_\_\_\_\_\_\_\_\_平方米。

1.2本租赁物的功能为\_\_\_\_\_\_\_\_\_\_\_\_\_，包租给乙方使用。如乙方需转变使用功能，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因转变功能所需办理的全部手续由乙方按政府的有关规定申报，因改变使用功能所应交纳的全部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1.3本租赁物采取包租的方式，由乙方自行管理。

第二条租赁期限

2.1租赁期限为\_\_\_年，即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2.2租赁期限届满前\_\_\_\_个月提出，经甲方同意后，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在同等承租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权。

第三条免租期及租赁物的交付

3.1租赁物的免租期为\_\_\_个月，即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免租期届满次日为起租日，由起租日开始计收租金。

3.2在本出租合同生效之日起\_\_\_日内，甲方将租赁物按现状交付乙方使用，且乙方同意按租赁物及设施的现状承租。

第四条租赁费用

4.1租赁保证金

本出租合同的租赁保证金为首月租金的\_\_\_倍，即人民币\_\_\_\_\_\_\_元。

4.2租金

租金第1年至第2年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_\_\_\_元，第3年至第5年每年租金将在上年的基础上递增\_\_\_\_%;第6年起的租金，将以届时同等位置房屋的租金水平为依据，由甲乙双方另行共同商定。每年的\_\_\_\_月\_\_\_日作为每年租金调整日。

4.3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_\_\_元。

4.4供电增容费

供电增容的手续由甲方负责申办，因办理供电增容所需缴纳的全部费用由承担。

第五条租赁费用的支付

5.1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前，向甲方支付部份租赁保证金人民币\_\_\_\_\_\_元，租赁保证金的余额将于\_\_\_\_月\_\_\_日\_\_\_日前向甲方一次性支付完毕。

租赁期限届满，在乙方已向甲方交清了全部应付的租金、物业管理费及因本租赁行为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并按本合同规定承担向甲方交还承租的租赁物等本合同所约定的责任后\_\_\_日内，甲方将向乙方无条件退还租赁保证金。

5.2乙方应于每月\_\_\_号或该日以前向甲方支付当月租金，并由乙方汇至甲方指定的下列帐号，或按双方书面同意的其它支付方式支付。

甲方开户行：\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

乙方逾期支付租金，应向甲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金额为：拖欠天数乘以欠缴租金总额的\_\_\_\_\_\_\_\_\_\_.

5.3乙方应于每月\_\_\_\_日或该日以前按第4.3条的约定向甲方支付物业管理费。逾期支付物业管理费，应向甲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金额为：拖欠天数乘以欠缴物业管理费总额的\_\_\_\_\_\_\_\_\_.

5.4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开始申办供电增容的有关手续，因供电增容所应交纳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增容，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在甲方申办有关手续期间向甲方支付有关费用。

第六条租赁物的转让

6.1在租赁期限内，若遇甲方转让出租物的部分或全部产权，甲方应确保受让人继续履行本合同。在同等受让条件下，乙方对本出租物享有优先购买权。

第七条专用设施、场地的维修、保养

7.1乙方在租赁期间享有租赁物所属设施的专用权。乙方应负责租赁物内专用设施的维护、保养、年审，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专用设施以可靠运行状态随同租赁物归还甲方。甲方对此有检查监督权。

7.2乙方对租赁物附属物负有妥善使用及维护之责任，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障和危险应及时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

7.3乙方在租赁期限内应爱护租赁物，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损坏，乙方应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防火安全

8.1乙方在租赁期间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以及\_\_\_\_\_\_有关制度，积极配合甲方做好消防工作，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8.2乙方应在租赁物内按有关规定配置灭火器，严禁将楼宇内消防设施用作其它用途。

8.3租赁物内确因维修等事务需进行一级临时动火作业时，须消防主管部门批准。

8.4乙方应按消防部门有关规定全面负责租赁物内的防火安全，甲方有权于双方同意的合理时间内检查租赁物的防火安全，但应事先给乙方书面通知。乙方不得无理拒绝或延迟给予同意。

第九条保险责任

在租赁期限内，甲方负责购买租赁物的保险，乙方负责购买租赁物内乙方的财产及其它必要的保险。若甲乙各方未购买上述保险，由此而产生的所有赔偿及责任分别由甲乙各方承担。

第十条物业管理

10.1乙方在租赁期满或合同提前终止时，应于租赁期满之日或提前终止之日将租赁物清扫干净，搬迁完毕，并将租赁物交还给甲方。如乙方归还租赁物时不清理杂物，则甲方对清理该杂物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10.2乙方在使用租赁物时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_\_\_\_市法规以及甲方有关租赁物物业管理的有关规定，如有违反，应承担相应责任。倘由于乙方违反上述规定影响建筑物周围其他用户的正常运作，所造成损失由乙方赔偿。

第十一条装修条款

11.1在租赁期限内如乙方须对租赁物进行装修、改建，须事先向甲方提交装修、改建设计方案，并经甲方同意，同时须向政府有关部门申报同意。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房屋租赁服务合同电子版篇十六**

出租方：\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房屋租赁的有关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房屋基本情况

该房屋坐落于沈阳市\_\_\_\_区\_\_\_\_\_。

该房屋为：楼房\_\_\_\_室\_\_\_\_厅\_\_\_卫，平房\_\_\_间，建筑面积\_\_\_平方米，使用面积\_\_平方米，装修状况\_\_，其他条件为\_\_\_，该房屋设定抵押。

第二条房屋权属状况

该房屋权属状况为第\_\_\_\_\_\_\_\_\_种：

甲方对该房屋享有所有权的，甲方或其代理人应向乙方出示房屋所有权证，证书编号为：\_\_\_\_。

甲方对该房屋享有转租权的，甲方或其代理人应向乙方出示房屋所有权人允许甲方转租该房屋的书面凭证，该凭证为：\_\_\_。

第三条房屋用途

该房屋用途为：\_\_\_。乙方保证，在租赁期内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以及按规定经有关部门审核批准前，不擅自改变该房屋的用途。

第四条交验身份

甲方应向乙方出示及\_\_\_等真实有效的身份证明。

乙方应向甲方出示及\_\_\_等真实有效的身份证明。

第五条房屋改善

甲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_\_\_\_日内对该房屋做如下改善：\_\_，改善房屋的费用由承担。

甲方允许乙方对该房屋进行装修、装饰或添置新物。装修、装饰或添置新物的范围是：\_\_\_，双方也可另行书面约定。

第六条房屋租赁期限

房屋租赁期自\_\_\_年\_\_\_月\_\_\_日至\_\_\_年\_\_\_月\_\_日，共计\_\_\_年\_\_\_个月。

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该房屋。乙方有意继续承租的，应提前\_\_\_\_日向甲方提出续租要求，征得同意后甲乙双方重新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如乙方继续使用租赁房屋甲方未提出异议的，本合同继续有效，租赁期限为不定期，双方均有权随时解除合同，但应提前\_\_\_\_日通知对方。

第七条房屋租赁的租金

租金标准：\_\_\_\_\_元/，租金总计：\_\_\_元。该房屋租金\_\_\_\_不变，自第\_\_\_\_起，双方可协商对租金进行调整。有关调整事宜由双方另行约定。

租金支付时间：\_\_\_\_\_\_，\_\_\_\_\_\_\_。

租金支付方式：

甲方或其代理人收取租金后，应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

第八条房屋租赁保证金

甲方交付该房屋时，乙方向甲方支付房屋租赁保证金，具体金额为：\_\_\_元。

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房屋租赁保证金除抵扣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租金、以及乙方应承担的违约赔偿责任外，剩余部分应如数返还乙方。

第九条房屋租赁中的其他费用

租赁期内，与该房屋有关各项费用的承担方式为：

乙方承担等费用。乙方应保存并向甲方出示相关缴费凭据。

房屋租赁税费以及本合同中未列明的其他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第十条房屋的交付及返还

交付：甲方应于\_\_\_年\_\_\_\_月\_\_\_日前将房屋按约定条件交付给乙方。《房屋附属设施、设备清单》经双方交验签字盖章并移交房门钥匙及\_\_\_后视为交付完成。

返还：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乙方应返还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甲乙双方验收认可后在《房屋附属设施、设备清单》上签字盖章。甲乙双方应结清各自应当承担的费用。乙方添置的新物可由其自行收回，而对于乙方装饰、装修的部分，具体处理方法为。返还后对于该房屋内乙方未经甲方同意遗留的物品，甲方有权自行处置。

第十一条房屋及附属设施的维护

租赁期内，甲方应保障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处于适用和安全的状态。乙方发现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_\_\_日内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因维修房屋影响乙方使用的，应相应减少租金或延长租赁期限。

对于乙方的装修、改善和增设的他物甲方不承担维修的义务。

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保管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发生损坏或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或承担赔偿责任。如乙方拒不维修或拒不承担赔偿责任的，甲方可代为维修或购置新物，费用由乙方承担。

对于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因自然属性或合理使用而导致的损耗，乙方不承担责任。

第十二条房屋租赁合同中的转租

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以外，乙方需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方可在租赁期内将该房屋部分或全部转租给他人。

乙方转租该房屋，应按规定与接受转租方订立书面转租合同，并向房屋租赁管理行政机关办理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

**房屋租赁服务合同电子版篇十七**

出租方

地址：

邮编：

委托代理人：

地址：

邮编：

承租方

地址：

邮编：

营业执照或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地址：

邮编：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屋管理法》、《深圳经济特区房屋租赁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将位于深圳市区，房屋编码为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租赁房屋建筑面积共计平方米，建筑物总层数.

租赁房屋权利人：

房地产权利证书或者证明其产权的其他有效证件名称、号码：

第二条租赁房屋的单位租金按房屋面积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元计算，月租金总额为人民币元

第三条乙方应天年月日前交付首期租金，

金额为人民币元

第四条乙方应于：

口每月日前

口每季度第个月日前

口每半年第个月日前

口每年第个月日前

向甲方交付租金甲方收取租金时，应向乙方开具税务发票。

第五条乙方租用租赁房屋的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前款约定之期限不得超过批准的土地使用年限，超出部分无效。

由此造成的损失，双方有约定的，从其约定没有约定的，由甲方承担。

第六条租赁房屋用途：.

乙方将租赁房屋用于其他用途的，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并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房屋主管部门申请改变房屋使用用途，经批准后方可按批准用途改变。

第七条甲方应于年月日前将租赁房屋交付乙方使用，并办理有关移交手续。

甲方迟于前款时间交付租赁房屋，乙方可要求将本合同有效期顺延，双方应书面签字确认并报合同登记机关备案。

第八条交付租赁房屋时，双方应就租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的当时状况、附属财产等有关情况进行确认，并在附页中补充列明。

第九条甲方交付租赁房屋时，可向乙方收取个月租金数额的租赁保证金，即人民币元

甲方收取租赁保证金，应向乙方开具收据。

甲方向乙方返还保证金的条件：

1、\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

3、\_\_\_\_\_\_\_\_\_\_\_\_\_\_\_\_

口只满足条件之一。

口全部满足。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不予返还保证金：

1、\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

3、\_\_\_\_\_\_\_\_\_\_\_\_\_\_\_\_

第十条租赁期间，甲方负责支付租赁房屋所用土地的使用费及基于房屋租赁产生的税款、房屋租赁管理费、费乙方负责按时支付租赁房屋的水电费、卫生费、房屋管理费、费等因使用租赁房屋所产生的其他费用。

第十一条甲方应确保交付的租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能实现租赁目的，并保证其安全性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的规定。

因甲方的故意或过失，致使乙方在租赁房屋内受到人身或财产损害，乙方有权向甲方请求相应赔偿。

第十二条乙方应合理使用租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并不得利用租赁房屋从事违法行为对乙方正常、合理使用租赁房屋，甲方不得干扰或者妨碍。

第十三条乙方在使用租赁房屋过程中，如非因乙方过错，租赁房屋或其附属设施出现或发生妨碍安全、正常使用的损坏或故障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可能之有效措施防止缺陷的进一步扩大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日内进行维修或径直委托乙方代为维修乙方无法通知甲方或甲方接到通知后不在上述约定的时间内履行维修义务的，经合同登记机关备案后乙方可代为维修、op+

**房屋租赁服务合同电子版篇十八**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

出租之房屋座落于\_\_\_\_市\_\_\_\_\_\_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建筑面积\_\_\_\_\_\_平方米。室内设备包括\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甲、乙双方就上述房屋友好协商，达成下列条款，以资共同遵守履行。

一、租赁用途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之用，不得擅自另作他用。

二、租赁期限：暂定\_\_\_\_\_\_年，从\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每月租金为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元整。

三、付款方式：乙方每\_\_\_\_\_应向甲方缴纳租金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元整，每次租金必须提前\_\_\_\_\_天内交清。

四、合同签订之日，乙方向甲方交付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元整作为押金，待不租或期满费用算清后，甲方应将押金无息退还乙方。

五、乙方必须依约交付租金，如有拖欠押金，甲方每天按租金拖欠部分的2%加收滞纳金，并有权追回乙方所欠的租金和提前解除合同收回房屋。

六、租赁期间，双方均不得借故解除合同，当事人一方如有正当理由要求解除合同时，必须提前壹个月通知对方，经对方同意，解除合同归还房屋，并赔偿违约金壹个月。如遇不可抗拒原因不在此例。

七、乙方要遵守\_\_\_\_的暂住条例，不得利用该房屋之便进行非法活动，否则乙方要自行承担由此所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甲方概不负责并有权提前终止租赁合同。

八、租赁期间内，乙方如中途让给他人转住，需经甲方同意，不得私自转租。

九、租赁期间，乙方应负责交付：□水、电费□电话费□卫生费□管理服务费。

十、租赁期间，乙方应爱惜室内一切设备，如因故意或过失造成租用房屋及其配套设施损坏，应负责恢复房屋及其配套设施原状，无法恢复的应酌情赔偿。

十一、租赁期满，乙方应按时将房屋归还甲方，如乙方需续租，须提前半个月与甲方协商，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租权。租赁期满后，乙方退出时，若有家具杂物等布置不搬者，甲方将视其为废弃物，任由甲方处理，乙方不得有异议。

十二、合同签订之日的电表底数为\_\_\_\_\_\_，水表底数为\_\_\_\_\_\_，煤气表底数为\_\_\_\_\_\_.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_\_\_

20\_\_年宜昌市房屋租赁合同范本

出租方：\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将自有的坐落在\_\_\_市\_\_\_街\_\_\_巷\_\_\_号的房屋\_\_\_栋\_\_\_间，建筑面积\_\_\_平方米、使用面积\_\_\_平方米，类型\_\_\_，结构等级\_\_\_，完损等级\_\_\_，主要装修设备\_\_\_，出租给乙方作\_\_\_使用。

第二条租赁期限

租赁期共\_\_\_个月，甲方从\_\_\_年\_\_\_月\_\_\_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乙方使用，至\_\_\_年\_\_\_月\_\_\_日收回。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1.擅自将房屋转租、分租、转让、转借、联营、入股或与他人调剂交换的

2.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拖欠租金个月或空关个月的。

合同期满后，如甲方仍继续出租房屋的，乙方拥有优先承租权。

租赁合同因期满而终止时，如乙方确实无法找到房屋，可与甲方协商酌情延长租赁期限。

第三条租金和租金交纳期限、税费和税费交纳方式

甲乙双方议定月租金\_\_\_元，由乙方在\_\_\_月\_\_\_日交纳给甲方。先付后用。甲方收取租金时必须出具由税务机关或县以上财政部门监制的收租凭证。无合法收租凭证的乙方可以拒付。

甲乙双方按规定的税率和标准交纳房产租赁税费，交纳方式按下列第\_\_款执行：

1.有关税法和镇政发第34号文件规定比例由甲、乙方各自负担

2.甲、乙双方议定。

第四条租赁期间的房屋修缮和装饰

修缮房屋是甲方的义务。甲方对出租房屋及其设备应定期检查，及时修缮，做到不漏、不淹、三通和门窗好，以保障乙方安全正常使用。

修缮范围和标准按城建部城住公字第13号通知执行。

甲方修缮房屋时，乙方应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

出租房屋的修缮，经甲乙双方商定，采取下述第\_\_\_款办法处理：

1.按规定的维修范围，由甲方出资并组织施工

2.由乙方在甲方允诺的维修范围和工程项目内，先行垫支维修费并组织施工，竣工后，其维修费用凭正式发票在乙方应交纳的房租中分\_\_\_次扣除

3.由乙方负责维修

4.甲乙双方议定。

乙方因使用需要，在不影响房屋结构的前提下，可以对承租房屋进行装饰，但其规模、范围、工艺、用料等均应事先得到甲方同意后方可施工。对装饰物的工料费和租赁期满后的权属处理，双方议定：

工料费由\_\_\_方承担

所有权属\_\_\_方

第五条租赁双方的变更

1.如甲方按法定手续程序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在无约定的情况下，本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

2.甲方出售房屋，须在三个月前书面通知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3.乙方需要与第三人互换用房时，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甲方应当支持乙方的合理要求。

第六条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本合同第一、二条的约定向乙方交付符合要求的房屋，负责赔偿元。

2.租赁双方如有一方未履行第四条约定的有关条款的，违约方负责赔偿对方元。

3.乙方逾期交付租金，除仍应补交欠租外，并按租金的\_\_\_%，以天数计算向甲方交付违约金。

4.甲方向乙方收取约定租金以外的费用，乙方有权拒付。

5.乙方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甲方有权责令停止转让行为，终止租赁合同。同时按约定租金的\_\_\_%，以天数计算由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本合同期满时，乙方未经甲方同意，继续使用承租房屋，按约定租金的\_\_\_%，以天数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后，甲方仍有终止合同的申诉权。

上述违约行为的经济索赔事宜，甲乙双方议定在本合同签证机关的监督下进行。

第七条免责条件

1.房屋如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导致损毁或造成乙方损失的，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因市政建设需要拆除或改造已租赁的房屋，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互不承担责任。

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实际使用时间计算，多退少补。

第八条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房屋租赁管理机关申请调解，调解无效时，可向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其他约定事宜

1.\_\_\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报送市房屋租赁管理机关认可并报有关部门备案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4份，其中正本2份，甲乙方各执1份副本2份，送市房管局、工商局备案。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承租方：\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帐号：\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

签约地点：签约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

合同有效期限：至\_\_\_\_\_年\_\_\_\_\_月\_\_\_\_日

**房屋租赁服务合同电子版篇十九**

出租方：

承租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南宁市有关房产管理的规定，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租赁房屋

出租房屋座落于\_\_市路号小区号房，面积为平方米，出租房屋内属出租人所有的设施、物品暂由承租人使用保管，租赁期满与出租房屋一起收回。

第二条租赁期限和权利义务

1、租赁期为\_\_\_\_\_\_\_\_年，出租方从\_\_\_\_\_\_\_\_年\_\_\_\_月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承租方使用，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回。租赁期满后，如出租方仍继续出租房屋的，同等条件下承租方享有优先权，但承租方若续租应在合同期满前\_\_\_\_日提出，逾期不提出，出租方有权转让他人。

2、承租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人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造成经济损失的须赔偿出租方：

.承租人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他人的;

.承租人利用承租房屋进行违法活动;

、承租人擅自更改承租房屋结构和装修的;

、承租人毁坏出租房屋及房屋内设施、物品的;

、承租人不按约定支付租金的。

3、如承租方到期未续签租赁合同又逾期不搬迁的，出租方有权对承租

方采取一切合法有效措施，出租方因此所受一切损失由承租方负责赔偿。

第三条租金和租金的交纳期限

1、租赁房屋租金每月为人民币元，承租方须于合同签订当日一次性向出租方支付一年租金元。

2、如承租方续签合同，承租方应于租期届满前十五日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一次性支付清下一年租金，否则视为违约，出租方有权立即收回出租房屋。

3、承租方交纳租金时，出租方应出具收条，出租房屋的有关税费由承租方负担，承租方可在付清税费后取得发票。

第四条租赁房屋的用途为.

第五条承租方负责支付出租房屋的水费、电费、煤气费、电话费、电视收视费、卫生费和物业管理费以及在租赁期间，政府部门需征收的费用，承租方自行按时按规定向相关部门支付，如逾期支付，后果由承租方自行承担，给出租方造成损失的，承租方应负责赔偿，后果严重的，出租方还有权立即解除合同。

第六条承租方应自行负担费用，对租赁房屋进行维修。

第七条承租方任何时候非经出租方书面同意均不允许擅自对租赁房屋进行装修或自行装修。

第八条出租房屋内的设施、物品清单及使用义务

7、截止\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水表底度为度，电表底度为度。

承租方应在房屋交付之日同时对房屋质量及房屋内设施、物品进行确认，双方对本协议一经签字，即视为承租方已经确认完好及验收，以上设施及物品已随出租房屋一并交由承租方保管使用，承租方应尽保管维护之义务，租赁期满保持原状归还出租方，..如有损坏，由承租方负担费用维修至完好，若不能恢复原状则由承租方照原价赔偿。承租方应在交纳第一次租金时向出租方交纳押金5000元，租赁期满，承租方依据书面确认书保持原状完好返还出租物的，押金退还承租方。如有损害，应先从押金扣除，不足部分，由承租方付足。

第九条合同终止

如双方不再续签时，承租方应在本合同到期之日把租赁房屋钥匙、房内设施物品交还出租方，经出租方验收无误后，方可将属于其个人物品带离，合同期满超过三日不搬离其物品的，出租方有权自行处理。

第十条违约责任

1、承租方逾期交付租金的，除仍应及时如数补交外，还应向出租方支付违约金5000元，出租方并有权选择立即解除合同;

2、出租方未按时交付出租房屋给承租方使用的，应向承租方支付违约金5000元;

3、承租方违反本合同第二条第2项至各条款规定的，应支付违

4、租赁期间，如承租方确因特殊情况需要退房，必须提前\_\_\_\_日书面通知出租方。承租方提前解除合同，应付给出租方违约金5000元。

第十一条免责条件

租赁房屋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毁损或造成承租方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十二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租赁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有变动，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共同协商，可以签订补充协议并以补充协议为准。

第十四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后生效。

出租方：承租方

电话：电话：

地址：地址：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年月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